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

網址：www.upi.com.hk

www.irasia.com/listco/hk/upi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United Pacific Industries Limited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58,871	155,554
銷售成本		(57,296)	(133,504)
毛利		1,575	22,050
其他收入		624	526
利息收入		1,243	4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952)	(5,453)
行政成本		(13,712)	(16,133)
與收購一間聯營公司相關之交易成本		—	(7,156)
財務成本	4	(1,857)	(205)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11	1,024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1	9,568	—
除稅前虧損	5	(3,487)	(6,325)
所得稅開支	6	(593)	(1,892)
持續經營業務期內虧損		(4,080)	(8,217)

* 僅供識別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淨額	9	—	(136,390)
期內虧損		<u>(4,080)</u>	<u>(144,60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4,080)	(8,217)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36,390)
		<u>(4,080)</u>	<u>(144,607)</u>
每股虧損	8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u>(0.36) 仙</u>	<u>(14.55) 仙</u>
攤薄		<u>(0.36) 仙</u>	<u>(14.55) 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u>(0.36) 仙</u>	<u>(0.83) 仙</u>
攤薄		<u>(0.36) 仙</u>	<u>(0.83) 仙</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u>不適用</u>	<u>(13.72) 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13.72) 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4,080)	(144,607)
其他全面損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認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重新計量，		
扣除稅項	—	(20,280)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516)	2,238
換算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海外權益		
產生之匯兌差額	(4,059)	—
於股權內確認之現金流量對沖虧損	—	(361)
現金流量對沖重新轉至損益表	—	3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虧損	—	(7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重新轉至損益表	—	1,505
	<hr/>	<hr/>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4,575)	(17,258)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8,655)</u>	<u>(161,86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84	4,36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156,767	150,2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7	237
		160,988	154,833
流動資產			
存貨		14,136	18,18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6,019	96,440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2,417	287,181
		352,572	401,80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5,891	62,023
計息銀行借款		—	6,020
融資租賃承擔		5	9
應付稅項		7,148	13,174
		43,044	81,226
流動資產淨值		309,528	320,57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70,516	475,410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4	74,917	73,101
遞延稅項負債		1,914	—
		76,831	73,101
資產淨值		393,685	402,30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6,087	116,087
儲備		277,598	286,2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93,685	402,309

附註：

1. 一般資料

United Pacific Industries Limited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統稱為「本集團」) 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財務報表」) 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發出之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 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除採納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 所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 及詮釋) 外，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

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均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按年度基準所呈報之資產與負債以及收入與開支之金額。實際結果有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2410 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

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開始之財務期間生效。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對編製及呈列本期間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開始之財務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客戶合約收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³

¹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 (「董事」) 預計，所有宣告將於宣告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段期間在本集團會計政策中採納。

* 僅供識別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分類資料乃根據呈報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層以供其決定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之資源分配及評估該等組成部分之表現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編製。

直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作內部呈報之主要分類為：以原設備製造(OEM)及電子製造服務(EMS)為基準承包生產大量電力相關及電動／電子產品(「承包生產」)；製造、採購及分銷一系列手工、草坪及園藝工具(「工具」)；採購及組裝磁鐵工具及產品，包括提供以磁鐵作基準之工作方案(「磁性設備技術」)；製造、組裝及採購精密測量工具(「精密測量」)；以及製造電子消費品(「消費電子產品」)。於該日，本公司出售其於品頂環球控股有限公司(「PGH」)及Pantronics Holdings Limited(「PHL」)之全部股權。PGH為工具、磁性設備技術及精密測量部門之控股公司，而PHL為承包生產部門之控股公司。

於報告日，只餘下一項業務分類—消費電子產品，作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礎。

收益(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所供應貨物之發票總值減去折扣及退貨。

	消費電子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收益	
外部客戶	58,871
各類業務間之收益	—
	<u>58,871</u>
稅前虧損	
分類虧損	(4,564)
財務成本淨額	(41)
	<u>(4,605)</u>
可報告分類虧損	<u>(4,605)</u>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消費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承包生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工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精密測量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磁性設備 技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收益							
外部客戶	155,554	152,463	309,435	93,597	75,373	630,868	786,422
各類業務間之收益	—	—	1,283	2,588	1,900	5,771	5,771
	<u>155,554</u>	<u>152,463</u>	<u>310,718</u>	<u>96,185</u>	<u>77,273</u>	<u>636,639</u>	<u>792,193</u>
除稅前溢利							
分類溢利	11,923	12,145	10,205	13,931	11,963	48,244	60,167
重組成本	—	—	(155)	—	—	(155)	(15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	2,818	2,818	2,818
融資(成本)/抵免淨額	(122)	195	1,086	(38)	—	1,243	1,121
可報告分類溢利	<u>11,801</u>	<u>12,340</u>	<u>11,136</u>	<u>13,893</u>	<u>14,781</u>	<u>52,150</u>	<u>63,951</u>

本集團經營分類所呈報總額與本集團於中期財務報表內呈報之主要財務數據對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可報告分類收益	58,871	792,193
已終止經營業務	—	(630,868)
各類業務間收益之對銷	—	(5,771)
	<u>58,871</u>	<u>155,554</u>
可報告分類(虧損)/溢利	(4,605)	63,951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1,024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9,568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集團內公司間交易	—	(5,373)
未分配企業財務成本淨額	(1,816)	(546)
未分配企業成本	(7,658)	(3,546)
與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有關之交易成本	—	(7,15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	(1,505)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分類溢利	—	52,150
除稅前虧損	<u>(3,487)</u>	<u>(6,325)</u>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陸、香港、英國(「英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法國及澳洲。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不論貨物之來源)之收益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大陸	210	19	—	18,200	210	18,219
香港(註冊地點)	548	74	—	4,153	548	4,227
	758	93	—	22,353	758	22,446
美國	35,154	116,627	—	108,565	35,154	225,192
英國	12,285	12,628	—	188,563	12,285	201,191
法國	—	—	—	60,572	—	60,572
澳洲	717	1,008	—	100,091	717	101,099
其他	9,957	25,198	—	150,724	9,957	175,922
	58,871	155,554	—	630,868	58,871	786,422

4. 財務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財務成本包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計息銀行借款及						
銀行透支之利息	41	205	—	1,098	41	1,303
可換股債券推算利息						
(附註14)	1,816	—	—	—	1,816	—
融資租賃承擔之利息	—	—	—	266	—	266
退休福利承擔之利息	—	—	—	3,685	—	3,685
	<u>1,857</u>	<u>205</u>	<u>—</u>	<u>5,049</u>	<u>1,857</u>	<u>5,254</u>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52	1,456	—	9,378	752	10,834
攤銷經營租賃之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	—	—	17	—	1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虧損撥回	(78)	(319)	—	(32)	(78)	(351)
存貨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1,430	2,106	—	(642)	1,430	1,464
利息收入	(1,243)	(46)	—	(611)	(1,243)	(657)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57,296	133,504	—	425,406	57,296	558,910
退休福利計劃扣除						
本期服務成本	—	—	—	1,559	—	1,559
行政成本	—	—	—	1,533	—	1,533
應付利息淨額	—	—	—	3,685	—	3,685
從其他全面收益重新轉入						
之現金流量對沖	—	—	—	351	—	351
重組成本	—	—	—	4,112	—	4,112

6. 所得稅開支

期內所得稅開支／(抵免)包括：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所得稅						
香港：						
期間撥備	—	1,074	—	1,028	—	2,102
本期所得稅						
海外：						
期間撥備	—	818	—	3,582	—	4,40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321)	—	—	—	(1,321)	—
	(1,321)	818	—	3,582	(1,321)	4,400
	(1,321)	1,892	—	4,610	(1,321)	6,502
遞延稅項	1,914	—	—	(7,028)	1,914	(7,028)
	593	1,892	—	(2,418)	593	(526)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遞延稅項抵免計入有關撥回物業重估遞延稅項負債10,262,000港元。在PGH公司集團物業減值虧損後(附註10)，該等經重估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已經撥回。

香港利得稅乃按該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6.5%)計算，而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則根據各司法權區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當地現行稅率計算。

7. 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a)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4,0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虧損144,607,000港元)以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47,443,288股(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994,015,154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計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於十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庫存股份	1,160,871,288 (13,428,000)	1,007,443,154 (13,428,000)
於三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47,443,288</u>	<u>994,015,154</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u>(0.36)</u>	<u>(14.55)</u>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與攤薄虧損相同，原因為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以及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轉換尚未兌換之可換股債券的影響為反攤薄而並無計入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內。

(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4,0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經重列)：虧損8,217,000港元)以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47,443,288股(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994,015,154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計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於十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庫存股份	1,160,871,288 (13,428,000)	1,007,443,154 (13,428,000)
於三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47,443,288</u>	<u>994,015,154</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u>(0.36)</u>	<u>(0.83)</u>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與攤薄虧損相同，原因為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以及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轉換尚未兌換之可換股債券的影響為反攤薄而並無計入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內。

(c)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應佔虧損(經重列) 136,390,000 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94,015,154 股計算。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u><u>(13.72)</u></u>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與攤薄虧損相同，原因為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為反攤薄而並無計入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內。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八日，本公司與 Kings Victory Limited (「KVL」) 及 New Wave Capital Limited (「NWC」) 就分別以代價 2,500,000 美元(相等於 19,400,000 港元) 及 22,500,000 美元(相等於 174,600,000 港元) 出售 PGH 及 PHL 全部股本訂立出售協議。PGH 為工具、磁性設備技術及精密測量分支線之控股公司，PHL 為承包生產分支線之控股公司。

KVL 及 NWC 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徐乃成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前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執行副主席) 實益擁有。

出售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並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完成。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將工具，磁性設備技術，精密測量及承包生產分支線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PGH及PHL之收益、業績及現金流量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630,868
銷售成本	<u>(425,406)</u>
	205,462
其他收入	3,001
利息收入	61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7,858)
行政成本	(55,920)
重組成本	(4,112)
財務成本	(5,04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2,818
估計出售成本	(7,127)
就非流動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附註10)	(170,283)
從其他全面收益重新轉入之現金流量對沖	<u>(351)</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稅前虧損	(138,808)
所得稅抵免	<u>2,418</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淨額	<u><u>(136,390)</u></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24,209)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3,066)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u>21,438</u>
	<u><u>(5,837)</u></u>

10. 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鑒於PGH及其附屬公司(統稱「PGH集團」)之代價2,500,000美元遠低於其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已就PGH集團之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非流動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就各類別資產確認之總減值虧損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可收回金額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減值 千港元
PGH集團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5,050	—	155,050
商譽	2,491	—	2,491
其他無形資產	65	—	6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2,677	—	12,67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49	749	—
遞延稅項資產	46,150	46,150	—
存貨	261,433	261,433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29,355	229,355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3,026	73,026	—
	<u>780,996</u>	<u>610,713</u>	<u>170,283</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值虧損已按可收回款項與PGH集團之資產淨值之賬面值計算。減值虧損已分配至PGH集團每個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及非流動資產如下：

	經營分類				總計 千港元
	工具 千港元	精密測量 千港元	磁性設備 技術 千港元	企業 千港元	
資產類別：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218	25,500	3,587	98,745	155,050
商譽	—	2,491	—	—	2,491
其他無形資產	65	—	—	—	6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12,677	—	12,677
	<u>27,283</u>	<u>27,991</u>	<u>16,264</u>	<u>98,745</u>	<u>170,283</u>

1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新台幣(「新台幣」) 513,728,077元(相當於130,720,000港元)向合共控制宇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宇錡」) 28.84%股權的40名獨立人士(「賣方」)收購宇錡的28.84%股權。賣方然後使用交易所得款項認購本公司按相同代價發行的147,428,134股新股份。收購宇錡的現金代價乃全部由一項過渡性貸款提供資金，而該項過渡性貸款已由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款項悉數清償。實質上，本公司向賣方發行了本公司股份，以換取彼等於宇錡的權益。因此投資宇錡的實際成本按新發行股份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市值95,829,000港元計算。收購直接產生的開支為720,000港元。

於收購日期應佔宇錡資產淨值之公允值如下：

	千港元 (經審核)
宇錡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156
供轉售的骨灰匣壁龕及墓地	570,82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7,161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639
其他金融資產	6,65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468
應付貿易賬款	(17,278)
預收款項	(32,202)
其他應付款項	(8,537)
非控股權益	(15,518)
遞延稅項負債	(3,023)
	<u>544,344</u>
資產淨值之28.84%	<u>156,989</u>
支付方式	
本公司已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向賣方宇錡發行之股份	95,829
直接應佔開支	720
議價購買收益	60,440
	<u>156,989</u>

宇錡在台灣從事殯葬服務，該業務對本集團而言是一項全新業務。為進軍具有增長潛力的殯葬市場及令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多元化，管理層決定投資宇錡。

議價購買收益主要來源於磋商階段至收購完成期間宇錡產生的溢利，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待出售的骨灰匣壁龕及墓地的公允值超出其於該日的賬面值之部份及認購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之市價為0.65港元，大幅低於釐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八日之認購協議項目下推算認購股份數目所用的認購價0.887港元。

	千港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變動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	—
收購時應佔宇錡資產淨值	156,989
匯兌調整	(1,70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9,583
已宣派股息	(14,632)
	<hr/>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經審核)	150,234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附註)	1,02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9,568
匯兌調整	(4,059)
	<hr/>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156,767</u>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宇錡之已發行普通股由176,000,000股增至181,294,000股。本集團並無就其按每股股份新台幣15元發行的新普通股的應佔比例認購。因此，本集團於宇錡之股本權益由28.84%攤薄至28%。由於緊隨新股份發行後，本集團應佔宇錡之資產淨值超過本集團原本應佔宇錡之資產淨值，故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確認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約1,024,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股本面值	本集團 所持股本 面值比例
宇錡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灣	新台幣 1,812,940,000元	28%

自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起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59,803	22,493
流動資產	<u>572,730</u>	<u>617,691</u>
總資產	<u>632,533</u>	<u>640,184</u>
流動負債	(54,367)	(100,947)
非流動負債	<u>(2,918)</u>	<u>(3,016)</u>
總負債	<u>(57,285)</u>	<u>(103,963)</u>
非控股權益	<u>(15,370)</u>	<u>(15,297)</u>
資產淨值	<u>559,878</u>	<u>520,924</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u>156,767</u>	<u>150,234</u>
銷售額	<u>61,920</u>	<u>52,455</u>
期間溢利	<u>33,821</u>	<u>33,228</u>
其他全面收益	<u>(14,496)</u>	<u>(5,915)</u>
全面收益總額	<u>19,325</u>	<u>27,313</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稅後)	<u>9,568</u>	<u>9,583</u>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發票日期計，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60日	18,983	70,890
61至90日	164	96
91至120日	98	—
120日以上	1,435	5,997
	<u>20,680</u>	<u>76,983</u>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計，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60日	7,249	22,092
61至90日	3,352	4,577
90日以上	4,387	8,636
	<u>14,988</u>	<u>35,305</u>

14.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向 King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發行本金額為 77,000,000 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不計息，除非本公司於到期時贖回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在此情況下，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將按 365 天基準以 2% 之年利率計息。如本公司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的公佈所詳述，可換股債券可按轉換價每股 0.47142 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 163,336,303 股本公司股份。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個部份：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權益部份呈列為權益中「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一項。根據獨立估值師豐盛評估有限公司所釐訂，負債部份於初步確認時之實際利率為每年5%。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賬面值	77,000
權益部份	<u>(4,349)</u>
	72,651
可換股債券推算利息支出	<u>450</u>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負債部份(經審核)	73,101
可換股債券推算利息支出	<u>1,816</u>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部份(未經審核)	<u><u>74,917</u></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收益58,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55,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2.1%。收益減少反映消費電子業務分類內的嬰兒監視產品銷售大幅下跌。

在原材料價格回穩及人民幣較穩定的同時，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有助本集團期內的材料費維持相對穩定。然而，隨著工資水平不斷提高，而其他費用並無與營業額下降同步減少，與去年同期的14.2%相比，毛利率大幅下跌至2.7%。

行政成本為13,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6,100,000港元)。

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期內虧損4,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虧損8,2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於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致力優化其業務營運。另一方面，我們以經營多元化及高效業務組合為主的策略，推動力求為股東物色更高價值的投資。

本集團目前從事製造及分銷消費電子產品，並擁有一項殯葬服務業務之權益。我們將尋求策略性投資，而篩選的重點在於風險監控及現金流的產生。本集團定期審閱現有業務，並致力改善其業務組合及財務狀況。鑑於亞洲持續增長及在世界經濟中的比重不斷提高，本集團將專注於在亞洲區進行業務發展，而美國及英國仍將會是其重要的出口市場。

消費電子分支線(雅富實業)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收益按年減少 62.1% 至 58,9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55,600,000 港元)。下跌主要是由於向一名主要客戶的銷售下降，該名客戶過去委託本集團生產嬰兒監視產品。美國仍為我們的首要市場，期內產生總銷售額的 59.7%。英國佔總銷售額的 20.9%，排行第二。

嬰兒監視產品過去幾年一直是我們的核心業務。鑑於此產品的銷售下跌，以及為減低本集團對此業務類別及主要客戶的依賴程度，我們已於主要營運範疇實施一項多元化計劃。

在客戶多元化方面，本集團正積極招攬新加入消費電子領域的大型客戶，以推動業務發展。在產品多元化方面，除了核心的嬰兒監視產品線外，憑藉其射頻技術及製造專長，本集團正進一步開發寵物產品系列。另亦正在開發園藝產品、電子玩具、射頻無線揚聲器、聲音放大器及數碼聽診器。

為減低製造成本，本集團正考慮多項自動化方法以提高效率，同時將若干勞動密集型工序分包，以助減少所需勞動力。我們正努力不斷物色新的可靠供應商以降低材料成本。

材料成本及人民幣於期內均相對穩定，但中國勞工成本及製造費用的升勢依然持續。隨著中國面臨經濟增長放緩的新挑戰，工資及其他工廠成本預期將不斷上升。此等壓力對內地製造商的競爭力構成威脅。

全球經濟環境依然嚴峻，但面對這個充滿挑戰的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實現進一步生產自動化、產品優化及工序改良，以減輕成本上漲。透過維持精簡經營架構，我們旨在不斷提高競爭優勢。

消費電子行業瞬息萬變且競爭激烈，技術和業務模式均頻有改動。然而，管理層認為，每次行業轉變，均能為構思新產品、新技術或新想法創造機會，從而進一步轉化行業及我們的業務。在本公司，我們的業務策略推動不同業務分類以迎合世界各地不同客戶群。這使我們能夠適應及應對需求突變，充分發揮我們的業務潛力。

本集團將致力調整產品及客戶組合。然而，在建立新客戶及開發新產品類別方面需時。數個項目正接近最後發展階段，預計將於二零一五年年底投產。管理層認為，一經推出此等新產品，此分類未來將能夠取得更穩健的業績。

業務發展

本集團持有宇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宇錡」）28% 權益，該公司為一間在台灣的殯葬服務公司。此項投資讓本集團將業務組合分散至具可觀盈利潛力的範疇。

宇錡在台北經營三個骨灰匣壁龕塔及一個戶外墓園。其收益主要源於銷售骨灰匣壁龕及墓地。宇錡期內的業務維持穩定，並向本集團貢獻溢利9,600,000 港元。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其他配合其多元化及風險管理策略的發展機會。

展望

全球消費電子行業的銷售略有增長，但收益主要由智能裝置帶動。電子製造業繼續面對充滿挑戰的市況，必須轉移方向以迎合需求和購買的最新趨勢。為了緊貼這個消費者導向的世界，本集團將更重視產品開發及創新，以配合市場步伐。

鑑於新訂單持續減少，中國製造業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轉緩，出現經濟疲弱跡象。儘管製造商所投放的成本將受惠於通脹放緩，美國及歐元區經濟的現行不確定因素，導致客戶需求相對淡靜，將繼續對製造業構成挑戰。

面對經營環境中的不確定因素，本集團在管理現有業務及發展新業務時將維持審慎態度。對於消費電子業務，我們將加緊擴大產品範圍及積極發展業務。在預計到製造業持續嚴峻的情況下，本集團將努力通過進一步自動化、生產優化及工序改良來管理其經營成本。此外，本集團將進一步採取其混合外包措施，以有效減輕成本上漲。

在完成出售若干低利潤的業務時，本集團正策動新的發展里程。鑑於並無債務及具有大量現金結餘，本集團將可善用而投資於合適業務機會，有利推動我們的長遠發展。為配合此項策略及鑑於全球人口老化的趨勢，本集團已投資於一項在台灣提供殯葬服務的業務。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策略，將現有業務組合分散至具龐大增長潛力的範疇，以實現更平衡的盈利與地域組合。董事會堅決認為，隨著亞洲繼續蓬勃發展，亞洲區的業務將需要經過一段漫長的改進及拓展期；能夠持之有道的企業最終將得到回報。我們將關注亞洲在發展過程中可能出現的商機，保持警覺，務求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就其整體業務採納審慎的融資及財務政策。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312,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287,200,000港元)。總現金淨額(即銀行及現金結餘減所有銀行及其他債務)為237,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208,100,000港元)。大部份銀行結餘主要為港元。由於具備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有足夠的財務資源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及履行其業務的財務責任。

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393,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402,300,000港元)，而流動資金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為819.1%(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494.7%)。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款為於二零一六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74,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73,100,000港元)。本集團之淨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零)。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多數以港元、人民幣及新台幣計值。考慮到該等貨幣之間的匯率相對穩定，本集團認為相應面對的人民幣與新台幣匯率波動的風險不大。

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衍生金融工具或對沖工具。本集團將持續檢討經濟狀況及其外匯風險情況，不斷積極監控外匯風險以儘量減少任何不利匯率變動的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全球僱用約300名僱員(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500名僱員)。

員工之薪酬政策乃根據相關行業之整體指引釐定。本集團亦已為其各類僱員採納若干花紅計劃、購股權計劃、醫療保險及其他福利計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會定期予以檢討，並與個別員工之表現、資格及當前市況保持一致。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回顧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全體董事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規定之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包括胡競英女士(主席)、黃河清博士及藍彥博先生。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彼等認為此等中期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法律規定，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upi.com.hk 及 www.irasia.com/listco/hk/upi) 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 刊載。中期報告亦即將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可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Kelly Lee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 *Kelly Lee* 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拿督 *Choo Chuo Siong* 及孫日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河清博士、藍彥博先生及胡競英女士。

* 僅供識別